

會訊

香港基督教循道衛理聯合教會
The Methodist Church, Hong Kong



2017年1-2月號 第349期

選民的反思

虛擬選民的反思

香港與中國不同仍應堅持

「真普選」是否海市蜃樓？

我們在天上的父，為何香港變得如此撕裂？

特首選舉後，互相信任，關心社會



我們在天上的父： 願我們復興・願這城平安 願教會合一・願天國彰顯

循道衛理聯合教會・會訊 | 2017年1-2月 | 第349期

編輯室	選民的反思	3
每期特寫	虛擬選民的反思	4-5
	香港與中國不同仍應堅持	6-7
	「真普選」是否海市蜃樓？	8
	我們在天上的父， 為何香港變得如此撕裂？	9-13
會長的話	特首選舉後，和解互信， 凝聚團結，建設社會	14-15
會長行蹤		16
海宣點滴	第二回合	17
社關點滴	童眼看香港——少數族裔篇	18-20
特稿速遞	獻禮文	21
	屬靈的旅途—— 「衛理園」屬靈導引事工退休者感言	22-23
	「一面聽，一面問」同性戀講座系列 第三講「立法的爭議」摘要	24-27
本會消息		28



文章除特別聲明外，作者文責自負，立論不代表本刊。

督印人：林崇智牧師

總編輯：吳思源

執行編輯：徐瑞華

設計：胡志廣

承印：超象設計有限公司

編輯委員：李炳光牧師 劉建良牧師

胡家和 黎永業 王心靈

陳偉文 謝曉沁 楊慧兒

潘信超 鄧清麟 王建芬

蘇永權

總議會辦事處：香港灣仔軒尼詩36號循道衛理大廈9樓

電話：2528 0186

傳真：2866 1879 / 2861 1722

電郵：lit@methodist.org.hk

網址：www.methodist.org.hk



選民的反思

有人說，教會最好不要談政治，尤其是際此敏感的時刻。

但又有人說，政治好像盜賊，你不找他他都會找上門，所以最好就是及早辨識他。

自從兩年多前「佔中」之後，政治已成為香港一個熱話題，教會是社會的一部分，也無法「避而不談」。

本會《會訊》，大膽地再次提出這個議題。我們知道教友對這個議題會有不同意見（其實教牧同工也是），惟祈願上帝厚賜合而為一的心，讓不同意見的弟兄姊妹仍保持相愛的心。🇮🇪

吳思源
總編輯

榮譽讀者

為提升會友對閱讀本會出版書籍的興趣，及讓大家在支持本會出版事工上有份參與，文字事工委員會推出《會訊》「榮譽讀者」計劃：凡捐獻港幣五百元或以上者，皆可於未來一年成為《會訊》的「榮譽讀者」。以下為二〇一七年一月份捐獻五百元或以上「榮譽讀者」之芳名。謹此致謝！

陳悅泰先生（麗瑤堂）

有興趣之人士亦可到 www.methodist.org.hk/main_monthlydoc.asp 下載報名表格；如有垂詢，請致電 2528 0186 聯絡總議會辦事處徐瑞華女士。🇮🇪



虛擬選

還記得因為工作關係，有幸見證到在中國人的土地上第一位民選總統的產生，一九九六年的台灣，解除戒嚴不到十年，當時黑金政治、賄選仍然嚴重，但二千多萬選民首次可一人一票選出自己的總統。由於當時大熱李登輝是本省籍^(註1)候選人，本土意識濃厚，引發台海危機，中共當時以試射導彈和時任總理朱鎔基強硬講話，希望恫嚇、震懾李登輝和台灣選民，當時李登輝非常亢奮，對選民說要共同對抗中共的威脅，最後他以五成多的得票率高票當選。一個民主社會的選民擁有自由意志，恫嚇選民，只會為敵人助選，及後二千年的總統選舉，中央仍警告台灣選民，但也不致出動飛彈，及後就算陳水扁參選，中共也汲取教訓，沒有那麼高調試圖干預選舉。

反觀香港作為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回歸近二十年，香港人仍未能自己一人一票選出自己的特首。二〇〇七年人大常委否決二〇一二年香港有雙普選，承諾二〇一七普選行政長官，一等十年，今年再次要選香港特首，我的一票仍落空（雖然我曾抽籤選基督教選委，在一個不透明的方法下參選，願望還是落空）。回想二〇一四年人大的「831決定」，令大多數的市民都極度

失望，當時我身在街上，聽着電台廣播，全國人大常委會正式通過一個之前已透露的決定，成為所謂的「831框架」^(註2)，這個極保守、強硬的決定，即表示較溫和的建議方案都全不被接納，這個決定一出，令不少長期追求民主的港人心碎，我心中想到中央的強硬只有迫出市民上街，亦正直接觸發歷時七十九日的「佔中行動」。顯淺的「皮球道理」，愈大力打皮球，反彈愈大，彈得愈高，強硬碰強硬兩敗俱傷，中央與港人失去互信，社會撕裂，年輕人港獨意識抬頭。

當然政府推出「袋住先」的「被篩選式」行政長官產生方法，不會被泛民所接納，最終方案不能得到三分之二立法會議員通過，有建制人士以陰謀論的認為，泛民骨子裏不會接受任何普選方案，因為香港一旦有民主，他們便失去一個反對派的政治舞台去繼續爭取「真普選」。

在「雨傘運動」過後沒有多久，曾與一位中間派人士傾談，他說到雨傘運動一點作用也沒有，市民以激烈的行動企圖迫使中央就範是沒可能的，只有跟中央溝通才是出路，我則以台灣民主化例子作回應，從一九四九年實施戒嚴



民的反思

蘇永權
北角衛理堂

令，到一九八七年解嚴，再到一九九〇年「野百合學運」^(註3)，台灣的民主道路絕不平坦，多少人付出血汗、被囚而失去自由甚至生命，香港之民主路仍然漫長，「高山大會」^(註4)至今都只不過是三十年的光景，但有誰會想到中國不會像台灣一樣，可能會突然出現第二位蔣經國，把實施近四十年的戒嚴枷鎖解開，令中國及香港真正走上民主化的道路。當然我這樣一套所謂「民主回歸」論，有人會批評已經不合時宜，但歷史軌跡似乎仍依舊「老套」的運行，雖然持有台獨黨綱的民進黨再度執政，但支持「維持現況」的人民仍是大多數。

電影〈十年〉中有一段對白：「這十年來，我們學得最多的是陰謀論，而我們失去最多的是信任。」無論中央與港人或港人之間要重建互信談何容易，港人要一人一票選出自己的特首仍是天方夜談，三月份行政長官選舉，絕大多數的七百多萬香港市民仍然只能安坐家中，看着電視直播以虛擬的方式選出下任特首。

詩篇八十五篇是為國求福的詩歌，第十至十三節我們這樣向上主祈求：「慈愛和誠實彼此相遇，公義與和平彼此相親。誠實從地而生，公

義從天而現。耶和華必賜福氣給我們；我們的地也要出土產。公義要行在他面前，使他的腳蹤有可走之路。」

註：

1. 本省籍是指1949年前已在台灣居住的居民，而外省籍是自1949年國民黨遷至台灣時，從大陸移居台灣的居民。
2. 選舉委員會四大界別同等比例，維持1200人組成，提名門檻是提委會「過半數」支持，若不通過，要以原有2012年的選舉方式進行。
3. 又稱「三月學運」，是台灣在1990年3月16至22日發生的學生運動。在該次運動中，人數最多時曾經有將近6000名來自全各地的大學生，集結在中正紀念堂廣場上靜坐。在該次學生運動後，時任總統的李登輝一方面依照其對學生的承諾，在不久後召開國是會議，另一方面也在1991年廢除《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並結束「萬年國會」的運作，台灣的民主化進入新階段。
4. 1986年在紅磡高山劇場舉辦第一次高山大會，由多個團體合辦，提出「打造新香港，民主再啟航」，首次把支持香港民主的朋友集結起來。



香港與中國不同 仍應堅持

袁天佑牧師

無論有多少人參加遊行，信徒主動發起簽名反對，釋法早已決定無法推翻。五次釋法（就算不理會怎樣解釋第158條，誰人才有權提出釋法），除第四次由終審法院提出外，有良知的人都知道，基本上四次都不是解「釋」法例，而是「修改」、「增加」條文。假若指這是解「釋」法例，我相信這是自欺也欺人。

香港實行普通法，假若條文不清楚，應修訂條文，而不是用某某人所說的「立法原意」來解釋不清楚的條文。此外，修訂後也沒有追溯力，但是次用所謂的「釋法」來指這是立法原意，便可追溯終院未有判決的個案。所謂的「釋法」已完全將香港法律改變成「中國法律」。或許說「一國兩制」已蕩然無存，這可能是誇大言詞，但「一國兩制」遭到破壞，是不爭的事實了。

破壞一國兩制，始於特區政府及中央。一九九九年終審法院已就居港權作出判決，但特區政府不接受而要求人大釋法，推翻終院的判決，首先破壞一國兩制。二〇〇四年，為拖延香港進行普選行政長官，人大常委主動的對基本法附件有關行政長官選舉的修訂，將原本的三部曲解釋為五部曲。

建制人士的附和歸邊，是助長中央和特區政府橫行的助力。中央還沒有正式宣佈釋法，建制人士仍多表示，本港司法可處理有關宣誓的爭議，不宜在此時此刻釋法。但當中央正式宣佈釋法，在吹雞的情況下，人人便說，是適當時候釋法。更有所謂律師法律界人士說：「再嘈，釋到你怕！」「釋得已很克制！」當然他們這樣做，是賺取政治本錢。

無可否認，是次釋法是「借誓而噬」，但部分本土或勇武派人士也當反思他們的行為，沒有達到預期效果，反成為建制的藉口，將破壞「一國兩制」的行為推卸在他們身上。

由於立法會選舉制度的不公，少數選民選出來的建制議員佔了多數議席，他們在「吹雞」的

情況下多能支持政府施政；而由多數選民選出來的非建制議員只能佔少於一半議席，加上他們又未能對議題多有共識，所以立法會已失去了監察政府施政的作用。立法會經常出現兩派議員互相指罵，現任主席做事畏首畏尾，又受建制議員所左右而未能處事中立，個人看立法會已淪為「垃圾會」。

這樣說，並不表示我對香港社會的失望。就是每次看電影〈十年〉，我都會這樣回應：「光照在黑暗裏，黑暗卻沒有勝過光。」（約一：5）「罪惡雖然好像得勝，天父卻仍掌管。」（「天父世界歌」）也如電影結語時所說：「時勢真惡，你們要求善，不要求惡，就必存活。」（參摩五：13-14）

基督徒，甚或是香港人怎樣生活，是改變社會的主要動力。假若我們只是追求經濟發展，有錢搵有錢賺，社會就只會變得「向錢看」。

二〇〇四年六月，有近三百位不同專業和學術界人士在報章聯署了一份〈香港核心價值宣言〉，列舉香港的核心價值是「自由民主、人權法治、公平公義、和平仁愛、誠信透明、多元包容、尊重個人和恪守專業。」當然宣言亦指出這些核心價值已漸漸受到衝擊和蠶食。

細看這些核心價值，其實與基督徒的信仰相符。假若基督徒和香港人都只顧及個人利益，社會「向錢看」，這些核心價值便會消失。

引起釋法事件的梁游，在宣誓時舉起「Hong Kong is not China」。我不會去猜度他們要表達的意思，但這句說話並沒有錯誤。這句話沒有指香港不是中國的一部分，只是指出「香港不等於中國」，「香港與中國不同」。特別是後者，不單是管治制度不同，更重要是核心價值的不同。這不同不是由於人的不同，而是在中國內地的管治者，人治權力更高於一切，也不會以上述的價值作為管治的核心價值。香港回歸，在「一國」之下，保持「兩制」，不獨是管治的方式，也是核心價值。

由於這些核心價值，不只是香港，也不只是基督徒所有，而是普世應持有的核心價值。保存這些核心價值，不是要「港獨」，也不是要對抗中央，而是盼望中國的將來也能看重這些價值。作為中國人，基督徒，也生活在香港，我們不能只獨善其身，只謀求香港好，甚或是「港獨」，也不會認同歸邊站的建制，連「阿爺放屁也是香的」那種奴隸式的奉承態度。我們應積極保存美好的價值，與港人和內地人士一同分享。

民主，不是一場選舉，而是生活。怎樣將這些核心價值在日常生活中實踐。

「耶路撒冷啊，我若忘記你，寧願我的右手枯萎；我若不記得你，不看你過於我最喜樂的，寧願我的舌頭貼於上膛！」（詩一三七：5-6）

「我使你們被擄到的那城，你們要為那城求平安，為那城向耶和華祈求，因為那城得平安，你們也隨着得平安。」（耶廿九：7）

作為中國人，香港人，基督徒，上述經文提醒我們，不要忘記苦難的中國，也不忘記今天香港，「一國兩制」被權力所踐踏。要為中國和香港求平安，也在自己生活中活出公義、和平、仁愛和信實。





「真普選」 是否海市蜃樓？

吳思源義務教士

九龍堂

本會副會長

—— 〇〇七年及一二年兩屆行政長官選舉，我和李炳光牧師皆受派於本會而被選為選委，故前後有一份「選舉」香港的行政長官。而眾所周知，二〇〇七年當選的是曾蔭權，一二年當選的是梁振英。

不論選委的人數是八百抑或一千二，甚或增加至二千、三千，說到底都是「小圈子」選舉，不單止被指為不夠代表性，而且因為是小撮人，也極容易被操控。最為人詬病的，是選委們多被視為看風駛幘，投票多是揣摩「阿爺」心意，而不是由衷的比併候選人的政綱，更加談不上反映香港七百萬市民的「民意」。

就以二〇〇七年那一屆為例，候選人是曾蔭權和梁家傑，牌面上看曾蔭權因有豐富的施政經驗已佔優勢。想當年選舉的氣氛已十分良好，算是所謂「君子之爭」，也沒甚麼「抹黑」或太明顯的「操控」，但猶記得基督教選委要去見兩位候選人，見曾蔭權時沒有人缺席，見了還興致勃勃的向傳媒交代；但輪到要見梁家傑，只有一半左右肯出席，而且見完立刻鬆人，彷彿擔心報導曝光後有甚麼後果。

到了二〇一二年那屆，大家猶記得起初唐英年是「大熱門」，認為必勝出無疑，起初大部分選委皆「西瓜偎大邊」，有些更說聽聞上帝的感召要選唐英年；但突然殺出了梁振英，後來更出現一連串的「抹黑」和「醜聞」，那時又有選委說上帝別有指引，結果梁以689票僅僅當選。

坦白說，兩屆的選委經驗都叫人深刻反思，究竟香港成為中國特區之後，是否可能有「真正」的選舉？所謂「真普選」的訴求有否可能成功？而它又需要甚麼的社會和政治條件？

今屆特首選舉，基督教界採取了「消極」的方式去籌組選委（以前到底經過算是認真的「教內普選」），原因之一是上兩屆（尤其是上屆）常受教內某些人士的攻擊，甚至惡言辱罵。說到底，相比於整個選舉大氣候的弄虛作假，選委吃一點點苦頭其實算不得甚麼，只是我們心底所盼望的「真普選」，會不會永遠都是海市蜃樓？

我們在天上的父， 為何香港變得 如此撕裂？

盧龍光牧師

今年是香港回歸二十週年，也是第五次選特首的年份。經過二〇一四年七十九天的雨傘運動和831框架為基礎所建議的特首產生方法被否決後，香港整個社會進入了一個充滿矛盾、對立、撕裂、互不信任的狀態中，不同政見人士可能出現在家庭、堂會、同事、朋友等不同社群中；尤其在十八至四十歲的年青人中，約有百分八十支持雨傘運動，專業知識分子中亦有約一半以上同情或支持，這個情況在二〇一六年的立法會選舉及特首選委的選舉結果中，表露無遺。

這種差異，造成年齡層的對立，社會階層之矛盾，建制與非建制的嚴重分歧；因而產生彼此批評、攻擊；不同意見人士多以對錯、黑白、正義醜陋的二分法去為對方扣帽子；在這種社會氣氛下，進行這次特首選舉，其過程和結果都是令人擔心的，香港社會的撕裂會逐漸癒合或是進一步分裂？

到截止報名時，有三位候選人獲足夠票數提名參選特首；然而，即使三位都屬建制派人士，北京方面的干預卻是明目張膽，完全漠視對「一國兩制、高自治、五十年不變」的莊嚴承諾！但不少有提名特權的港人，竟然甘於做北京的代理人，一窩蜂提名「被欽點」的候選人（獲580張提名票，只差21票就可達當選票數！）成為破壞「一國兩制」的幫兇！令到廣大沒有選票的市民感到憤怒；而這位「被欽點」的候選人卻不是民望最高的候選人，她若當選，香港社會未來五年的情況，實在令人擔心。

在這個情況下，我們不得不問：雖然沒有港人願意，但香港社會卻發展成今天這個撕裂、對立、互相攻擊的地步，是不同立場的港人全輸的局面，我們為甚麼會這樣呢？我們有甚麼出路呢？

這個問題當然沒有簡單的答案，但歸根究底，最深層的原因是中國政府和香港市民之間的矛盾，發展到港人之間的矛盾；中國政府和香港人之間彼此不信任，發展到港人之間的互不信任！

自從一九八四年中英聯合聲明發表以後，有幾年較為祥和的氣氛，在鄧小平提出的「一國兩制，港人治人，高度自治，五十年不變」政策下，港人期望中國的改革開放會不斷發展，相信香港可以民主回歸，對中國的現代化作出貢獻，五十年後可以建立一個自由、民主、法治、繁榮的中國！當時，沒有任何反對回歸的聲音，也沒有港獨的任何企圖！

然而，八九年春天的愛國民主運動被武力鎮壓，使港人的美好願望幻滅！回歸的中國是一個不惜殺害中國同胞的政府所統治，這豈是一個尊重承諾、值得信任的政府？

中港之間的矛盾和互不信任由八九年開始發酵，在基本法中凝固；但當年的港人仍將希望放在中國，確認中國人的身分，仍確定以愛中國的心期望平反六四，憧憬中國會走向更光明之路。

可惜的是，中國雖然在經濟方面蓬勃發展，成為全球的第二大經濟體，但在人權狀況、政治上的開放改革並沒有見到實質的進展；

在香港，未經廣泛諮詢便企圖為基本法廿三條立法，內地人大量進入香港抬高樓價，搶購奶粉，佔用醫療、教育等資源，加深了中港矛盾，一反自五十年代以來香港人願意接待內地同胞的傳統，引起了港人抗拒內地的情緒，甚至引發了基層市民和內地訪港人士的直接衝突和彼此排斥。

支持民主回歸，要求平反六四的泛民主派人士在爭取香港民主發展方面，更是寸步難移，乏善可陳，令不少年輕一代的香港人懷疑他們這種「和平、理性、非暴力」策略的有效性。中國政府打壓民主派，特區政府對民主派親疏有別的作風，使到支持民主派的市民，佔了人口中的六成，同樣感受到被打壓。再加上貧富懸殊不斷擴大，立法會根本不能代表民意，使戾氣在社會中不斷凝聚、擴大！

二〇一七年，回歸二十年，支持民主回歸的人士希望中國政府最少在選舉特首方面會按承諾提供一個能有真正普選的方案，然而，二〇一四年八月卅一日人大常委為香港普選特首的方法定下框架，提出了一個比香港人中所提出的最保守方案還要保守的方案，就是由中央控制了提名權，然後讓市民擁有投票權的普選。這種「真普選」與「假普選」的衝突，使社會的撕裂走上一條不歸路。



由於對中央容許香港有真正普選沒有信心，認為二〇一七年的特首選舉將是最重要的試金石，一位香港大學法律系的老師在二〇一三年初便發起了強調公民抗命的和平佔領中環（簡稱「和平佔中」）運動，以表明香港人爭取民主的決心，期望中央會受到壓力而理性地接納意見。從二〇一三年開始推動這個運動，在青年人和不少專業人士中引起廣泛的注意和支持；因此當這個極為保守的人大831方案公佈後，立刻引起港人普遍不滿，中港之間的矛盾達到回歸以來的最高點，而互信則跌至最低點。港人，特別是年輕的一代，感到被欺騙、智慧受到侮辱，因而失望、憤怒、抗爭的情緒瀕臨爆炸點；當二〇一四年九月開學後，全港大專學生發起罷課，甚至絕大部分的中學內亦有學生響應；至罷課最後一天，九月廿六日，當一些學生衝入特區政府總部的公民廣場而被警方拘捕時，和平佔中的運動一觸即發，而警方在九月廿八日發射了八十七枚催淚，就開始了市民廣泛參與的七十九天雨傘運動。

自始以後，支持和反對雨傘運動，即黃絲帶和藍絲帶，就成了港人政治立場的分界線；其後的年初一騷動，立法會選舉，老一輩的民主派議員紛紛自願或被迫退出議會，多名參與雨傘運動的年輕人獲選進入立法會；隨後的宣誓風波，人大釋法，特區政府強力打壓議員中的異己分子，七警暗角毆打示威者被重判等等，使雨傘

運動的支持和反對社群之間的衝突和撕裂不斷深化；雨傘運動支持者中的本土派年輕人和傳統的民主派也產生矛盾，六四還需要紀念嗎？香港獨立是值得追求的方向嗎？中國元素在香港有甚麼位置？香港人為甚麼需要學習普通話？這些脫離歷史、文化、政治現實和全球化處境的情緒化問題被擴大，甚至一些港人在社會媒體中將香港區旗變為黑色，不斷發出對中國、對香港的負能量訊息！香港這樣發展下去，還有甚麼正面的前途嗎？

基督徒中同樣有支持及反對雨傘運動的群體，彼此難以溝通，關係撕裂！究竟聖經的信仰對我們面對今天香港的現狀，有甚麼指導性作用呢？

首先，我們可自問，對以上的香港歷史發展過程有沒有反思？有沒有基本的認同？若果不同意，有些甚麼不同的論述？面對香港的現況，即使有不同看法，我們仍須一同願意作出論述，才可能尋找共識！另一方面，我們必須確認聖經中重要的信息，作為我們面對香港處境的基礎和尋求前路的指標。

（一）上帝對整個創造的世界有明確的計劃、目標和原則。上帝、人類和創造的世界是一個溝通、和好、彼此負責的聖約關係（參創一、二），任何對我們的生命存留所作的思考，必須從這個前提作起點。



- (二) 與上帝對立的力量就是罪惡的權勢，它的工作就是使上帝和整個世界的關係破裂，製造懷疑、不信任、矛盾、對立、自我為中心、推卸責任、彼此傷害及殺戮（參創三至四：16）。上帝的拯救，正是上帝要與整個創造復和，不再隔絕，彼此相和好（參羅八：22-39）。上帝所用的途徑就是道成了肉身，住在人的中間，充滿恩典與真理，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基督，使我們廢掉冤仇，在主裏面合一！（參約一：1-14；林前一：18-23；弗二：11-22）
- (三) 基督跟隨者在世的使命，就是勸人與上帝和好（參羅五：1-11；林前四：17-21），這個也就是教會的使命；在基督裏使不同族群、社會階層、性別差異之間的優越、仇恨、尊卑打破！（參加三：26-29）

在以上聖經的基礎上，我們有足夠的智慧和共識對香港社會的撕裂作出貢獻：

- (一) 雖然黃絲帶和藍絲帶群體都有不同的原因感到受傷及失望，但我們不要被自己目前對香港現狀的負面看法所蒙蔽及控制，更不要以自己已有的政治假設及立場作為我們思考的起點及反應的基礎，而是重新思考香港歷史的發展過程，反問自己，為何

香港發展到目前這個矛盾、對立、撕裂的地步？我們自己有沒有責任？上帝是歷史的主，祂對香港的社會有甚麼期望？不要立即去怪責、攻擊任何人或任何群體！其實香港人，黃絲帶或藍絲帶，無論是甚麼政治立場，大多數都對香港有良好的願望！上帝按着祂的形象造人，祂看萬物是好的！我們必須堅持用正面的態度來迎向香港的未來。

- (二) 我們可以對現況和政治立場有不同的看法，但我們必須確認誠實、誠信、承諾、信任、尊重、體諒、寬恕、溝通為任何關係建立的核心價值。
- (三) 我們反對任何違反以上核心價值的言行，尤其一些政治利益的團體，無論是政客、政府或政黨；引起香港撕裂的重要起點，就是831框架是「真」或「假」普選的論述。這種二分法的政治論述製造了分裂，而事實上這個因中港互不信任的前提下提出的方案是受控制的提名權，當然不是百分百的真普選，但若是可以有真的投票權，這是民主選舉中比提名權更重要的權力；這個831方案，其實是一個半真半假的普選，卻非對立雙方所宣傳的「假」或「真」的普選；雙方在政治的角力中，互不相讓，各走極端，最後使政改原地踏步。因此，今年的特首選舉，結果



可能選出一個民望低，卻贏了選舉的特首，損失的是香港人。在現實政治的情況下，我們不能只強調原則而漠視現況，也不能只講現實而不談原則。若我們不能在誠實的基礎上對話、溝通，並且在互相理解下互諒互讓，去尋求共識，建立彼此互信、遵守承諾的合作關係，未來的香港社會只會中了魔鬼的詭計，使社會更分裂。

- (四) 我們反對堅持己見、你死我活、我贏你輸、藐視權柄、強權壓制、有理不饒人的自義態度作為批評、排斥、攻擊異己的取向。這樣的方式只會不斷破壞而不會建立關係；就如故意以不尊重的態度宣誓、玩弄語言偽術、以法律途徑去排除民選議員、一國壓倒兩制，或是以兩制去拒絕一國等言行，都在加深中港和港人的分裂，做成中國、香港全輸的局面。
- (五) 十字架上的基督是滅掉冤仇、重新復和的道路；十字架代表了自我犧牲的生命取向，願意抗拒罪惡權勢而承擔死亡的後果，饒恕那些不義而無知的罪人。在十字架上被罪惡權勢釘死的基督，上帝叫他從死人中復活；願意死而後生是上帝拯救

的途徑，這豈非也是香港建造未來的方向？究竟我們香港人期望香港的未來是一個更加撕裂的社會？抑或願意重新回到從一九四九年以來現代香港歷史發展的軌跡去思考？確認一個復和、信任、寬容、尊重、互助、互愛的社會，才是我們共同的期望，過去如是，今天如是，明天也如是。

我們的前輩不是在最壞的條件下把香港一步一步建立起來的嗎？他們不是在甘願受壓的情況下才能為香港打開一片新天地的嗎？我們對香港有甚麼良好的願望？我們是否相信上帝為香港預備了美好的未來？我們基督徒的信仰可否對香港有所貢獻？我們是否願意彼此認罪、饒恕？為我們的自義、排斥異己的取向悔改？我相信只有以這種態度來面對異己和撕裂，香港人才可以合力去建造香港美好的未來！讓我們同心禱告：我們在天上的父！為何香港變得如此撕裂？我們自己的責任是甚麼？我們相信祢看香港是一個美好的地方，是祢為一群祢所愛的人所創造的美麗家園。求主使我們合力抗拒虛偽、論斷、自義，而成為彼此尊重、接納、寬恕、溝通、使人和睦的使者，同心在香港建立一個和平、公義、相愛的社會！誠心所願！





特首選舉後， 凝聚團結， 建設社會， 和解互信，

林崇智牧師

教會和信徒以基督教的信仰原則去關心和參與社會公共事務（包括政治、經濟、文化、民生等等）是一個長久以來重要的信仰傳統。教會和信徒雖然不屬世界，但卻不能推卻對世界的責任。作為一個信仰群體，組織的教會絕不會為本身的好處而去爭取任何政治上、社會上和經濟上的利益或特權，但真正的信仰必須影響我們生命的全部，因我們所宣講的福音是整全的，它關懷和正視人的完整生命，包括個人、社會、靈性和身體的。福音使人從各層面和形式的罪惡權勢中得釋放，成為一個真正的人，活出上帝創造的自由豐盛和美善生命。我們熟悉的舊約先知傳統，對社會中的黑暗、不公平和不公義的事作出嚴厲的批評、斥責和挑戰。新約的主吩咐我們要成為世上的鹽和光，祂教導我們禱告說：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這一切都在告訴我們，真正的信仰和實際生活，絕不是兩個可分割的範疇，而是必須結合起來。基督徒必須進入世界，關心世事，以信仰原則對生活處境作出回應，活出信仰。教會回應社會問題和社會需要，主要是裝備信徒認識基督教的信仰和參與社會及政治等原則，鼓勵和推動信徒以基督信仰的精神盡公民責任、積極關心社會，在各種影響社會前途、影響人生命的社會、政治和民生政策上發聲，作出影響，帶來福祉。但組織的教會作為一「信仰群體」，基本上不會擁護或反對某一項具體的社會政策，因為很多社會、政治和經濟上的決定，往往涉及一些很專門的知識和複雜的判斷，當中有很多需要考慮的重要資訊是我們沒法掌握的，故此，教會是難以單憑善意和信仰，對某一政策作出支持或反對或提供具體解決方案。況且對於任何政策，同樣虔誠、愛主愛教會的信徒常會有不一致的看法，教會是不應勉強別人同意他們良心不贊同的事。

然而教會雖然應本着聖經的教導，指出某政策或制度是否合乎信仰的精神和原則，有哪些地方是與這信仰原則違背，需要改變，甚至應予以拒絕。但如何使現行政策作出具體的改善和提出改革方案，使之與信仰精神和原則符合，這是教會應推動信徒投身社會，站在公民的立場上促使其實現的。同樣信仰認真虔誠的信徒，是否在社會、政治、民生甚至道德議題的取向和行動上都會有一致看法？答案是「不會的」！因為人選取的立場和觀點，與信仰態度和善意是沒有必然關係的。人對某

一事物的取向，往往是按他對事物所掌握的資料、本身所持的身分、所站的角度、過往的經歷、對達至目標方法和手段的評估，甚至利益的考慮等，都會影響取捨的立場。我們必須承認，無論我們認為自己是怎樣客觀和真誠，對於複雜問題，結果是必然有不同的理解，出現很多不同的方案，甚至深層次的分歧。這時危險和錯誤的做法，是否定問題的存在、不理會它或把自己絕對化，認為只有自己的想法才是唯一正確的，把持相反意見者視為有不良的動機或膚淺缺乏見識的人；或是抱持「問題既然這麼複雜，那麼不由我去理會它好了」的想法。

二十世紀哲學家卡爾波普爾（Karl Popper）指出，世界沒有永恆真理，一切過去被認為真理的觀點都會在懷疑和挑戰中作出改正或繼續發展和優化。我相信他說出了一點人類智慧。我們在不同，甚至對立的觀點中，首先是不將之放入帶來撕裂的敵我矛盾，非黑即白對立中。我們要學習在不否定自己所確信的同時，也嘗試反省質詢自己的立場，是否也有無知、偏見或自滿的成份。我們要相信，不同甚至敵對的立場，也有真理在其中叫我學習和成長。聖經常提醒我們在人共同的罪性中，狂妄驕傲、站在道德高地的自義、盲目的自以為是，是沒有一人能倖免的。我們要加倍小心，不要對一些持異見、我們不滿意的人作出不合信仰、欠缺愛心的苛刻批評，甚至是欠缺事實跟據的審判論斷，以維護真理之名，用言行打擊踐踏他人。在分歧中，若只有惡意批評，沒有謙卑和包容、信任和尊重，我們便在追尋和實踐真理的路上愈走愈遠。很多有關社會、政治、民生和道德議題的嚴重分歧，正是考驗基督的信仰在我們生命中有多真實，我們的包容有多大，我們愛的有多深。

我們要務實地生活在一個絕不完美，有許多瑕疵和限制的社會（包括我們自己亦是極不完美），基督教對人罪性有深切了解，是不會指引我們追求一個完美虛假的理想社會。教會和信徒是透過實踐基督教信仰的社會和政治原則，憑着信心和聖靈的引導，勇敢地跟隨上帝，向着一個理想的目標前進。今天我們對選任特首的制度確實有許多失望、不滿和憤怒，我們和廣大香港市民都盼望在選任特首的民主制度上，追求一合乎信仰精神和原則的改變。香港市民和教會內的信徒就採用何種立場、以何種手法繼續去爭取較為理想的民主選舉制度和心中的訴求，定會有很大的不同，但相信絕大部分市民和信徒都是為尋求香港更大的福祉而努力奉獻自己。

為着香港社會在選任特首後踏上正軌，我們需要決心放下帶來對立、敵我矛盾的思維，從自己所生活的範圍和關係中，停止任何傷害性的言行，嘗試更大的尊重和包容，停下來更多反思，爭取更多的聆聽溝通、接納和信任及開始對話的機會；在對話中嘗試了解信任，在信任中嘗試聆聽，在聆聽中學習尊重和接納，並付出更多的禱告，祈求上帝恩典和憐憫，盼望彼此的差異和分歧能愈走愈近。讓我們相信道成肉身、活在我們中間的基督向我們肯定上帝賜福世人的心意，深信聖靈大能勝過罪惡權勢，引導我們進入真理，在人與人之間締造和平，增強信任，帶來希望，讓上主美善的旨意成就我們的社會中！



每年的三至五月是本會各位最忙的日子，為着五月底的總議會代表部大會能順利進行、取得豐碩成果，使教會有美好發展，本會屬校各校董會、社會服務機構董事會及不同層面的小組和委員會都會召開會議，向代表部大會提交報告和提案。我們深信基督徒在會議中按信仰的領受和原則討論，一切合上主心意的決策定能造福教會和建立生命。會議是宣教牧養的施恩渠道，讓我們祈求聖靈臨在引導，帶領我們投入討論，使本會所作皆能更榮神益人！

林宗堯

1/4	• 主持常務委員會會議	6/5	• 出席九龍東聯區義務教士退修日營
2/4	• 出席重建國際禮拜堂暨總議會大樓祈禱會	7/5	• 出席重建國際禮拜堂暨總議會大樓祈禱會
5/4	• 主持會長與行政同工團契 • 主持信徒培訓委員會會議	12/5	• 接待美國聯合衛理公會環球宣教部同工到訪
6/4	• 主持澳門事工委員會會議	13/5	• 主持炮台山循道衛理中學畢業典禮
7/4	• 主持社會服務委員會會議	16/5	• 出席基督教協進會執行委員會會議
11/4	• 主持宣教牧養委員會會議	18/5	• 出席中文大學崇基學院校董會會議
13/4	• 出席九龍東聯區逾越節晚餐 • 出席九龍東聯區受難節前夕設立聖餐崇拜	21/5	• 出席《門徒》聯合畢業禮頒發畢業證書 • 主持香港聯區義務教士榮休暨授任禮
18/4	• 主持學校教育委員會會議	24/5	• 出席基督教服務處管理委員會會議 • 擔任本會監獄事工分享會講員
19/4	• 出席牧師部與普世教會關係工作小組會議 • 出席基督教協進會教會合一委員會會議	26/5	• 主持本會總議會代表部大會
20/4	• 主持常務委員會「教會發展專款小組」會議	27/5	• 主持本會總議會代表部大會
22/4	• 主持行政人員會議 • 出席財政產業委員會會議 • 出席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慈善基金會 130周年感恩崇拜	28/5	• 本會「基督裏的良伴」畢業典禮頒發證書及講道
25/4	• 出席宣教同工會與基督教協進會合辦宗教改革500周年講座	30/5	• 北角衛理堂退修會擔任講員
26/4	• 擔任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與天主教香港教區基督徒合一委員會合辦教會改革運動500周年系列講座：「教會改革運動對年青人的啓迪」講員	31/5	• 出席金齡事工專責小組會議
27/4	• 主持牧師部座談會會議		
29/4	• 主持華英中學45周年感恩崇拜 • 主持常務委員會會議		



第二回合

林美恩

本會外派差遣員

—— ○一六年十一至十二月期間，是我完成第一任期後首次回港述職的日子。教會安排我到九間堂會證道和舉辦異象分享會，我不單能與弟兄姊妹分享上主的話語，亦分享到過往三年多在日本事奉經歷和學習，感恩日本的宣教需要藉此得以傳開。在回顧過去和述職的過程中，我有以下幾項反省／發現：

上帝一直看顧和與我同行。回顧過去三年多的事奉，縱使有喜有悲，但感恩上帝讓我看到祂的引領，無論在適應生活、語言、文化等事上都有很大的進步，藉着我的事奉，亦讓岡本教會得着上帝更大的祝福，變得更有生氣和有使命感。

跨文化宣教是個彼此欣賞和互相學習的過程。日本基督教已有數百年歷史，我們需要了解日本弟兄姊妹一直以來如何在他們的處境中見證上帝，這不單是與當地群體同心事奉的必要態度，亦是讓我們反省本會宣教狀況的一面鏡子。舉例來說，我們在香港習慣以不同類型的事工回應需要（如啓發課程、《門徒》等），但日本教會卻沒有「事工」這個概念。固然我們可以把「事工模式」引進日本教會，但日本教會的現況亦邀請我們想像除了「事工」以外，還可以怎樣回應需要。

上帝正在呼召不同的人，以不同的形式參與海外宣教。外派差遣員在外不致單打獨鬥，有賴教會上下的支持。因此除了外派差遣員個人的努力、教會的支持、弟兄姊妹的關心，有效地傳遞異象都是重要的。藉着述職分享，我看到上帝正在呼召不同的人，在各個不同的層面同心事奉，使本會的海外宣教事奉能趨向成熟，進而訂立具本會特色的海外宣教理念，並予以實踐。

外派差遣員作為群體間的橋樑，我在過去幾年花了絕大部分的精力投入日本生活和事奉，學習語言文化及與當地團隊建立關係。在第一任期的經驗和基礎上，我明白到除了服侍眼前的日本信徒群體以外，還需要與香港的弟兄姊妹保持良好聯繫，承擔向日本和香港信徒群體傳達上帝在不同地方豐富、多元又偉大的恩典的使命。

二〇一七年二月起我便回港開始新的任期，盼望在未來的事奉中發掘更多、更豐盛的恩典，與眾弟兄姊妹分享。✚

本會外派差遣員林美恩姊妹





童眼看香港—— 少數族裔篇

循道衛理聯合教會轄下有不同的社會服務單位，服務的對象廣泛，由幼兒到長者，從中心到院舍，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適切的服務，當中亦包括少數族裔服務。今期我們以「童眼看香港——少數族裔篇」作主題，三間服務機構邀請了十二位少數族裔的兒童及青少年接受訪問，看看他們對身處的社區之意見及感受，我們也可透過文字及他們的圖畫了解他們眼中的香港。現在就讓我們一同走進他們的世界吧！

本會社會事務關注小組成員：
朱嘉瑤（亞斯理社會服務處同工）
吳燕卿（循道衛理中心同工）
何妙瑜（楊震社會服務處同工）



Minsha

就讀小一，居住於佐敦

「我喜歡香港因為我有很多家人、朋友都在這裏！我也很喜歡去YANG中心（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玩耍，因為那裏有不同的活動參加，今天我和爸爸、媽媽和弟弟第一次和中心社工姑娘去坐Openbus遊覽香港啊！」

Samia Akhtar

12歲，居住於鰂魚涌

「我喜歡香港的環境，很清潔及整齊。在巴基斯坦，很多人會隨地掉垃圾。香港的樓宇很高，巴基斯坦的樓宇很矮，感覺香港很繁榮。不過，香港很多功課要做，常常都很忙碌。如果做不完功課，會給老師罵。」



美雪

就讀小四，居住於油麻地

「我喜歡香港因為我好喜歡這裏的學校，在學校又可以學習中文，很開心！可以住在香港感到好快樂！」

Zainab Bibi

19歲，居住於筲箕灣

「我喜歡香港，尤其是沙灘、食物及本地人，我有兩個很好的本地朋友，一個是循道衛理中心的社工，一個是在HKDSE後尋找學校中認識的朋友，她們都十分友善。但香港有一些人都會歧視我們，尤其是我們戴上頭巾時，他們會取笑我們。我希望香港可以提供更多清真食物，讓我們可以有更多選擇。」

Laiba Kawal

13歲，居住於鰂魚涌

「我喜歡香港的海洋公園，機動遊戲很安全。在巴基斯坦，玩機動遊戲常常有意外發生，連纜車都是沒有門的，很危險。」



思玲
就讀小三



Tonish
就讀小一，居住於油麻地

「我們都喜歡香港因為這裡有很多好玩的公園，放學後我們可以和朋友一起去玩耍，香港有錫我地的屋企人、朋友，和他們一起便感到好快樂。」

Umama

10歲，居住於大窩口

「我喜歡吃香港的餅乾和朱古力，不喜歡香港學校的主任很惡，而且功課很多呢！」

Bisma Khatoon

11歲，居住於筲箕灣

「我喜歡香港的環境，尤其覺得維多利亞港好靚。我覺得香港人都很善良，之前不小心掉了錢包，但好心人把它送到警察局，最後我可以拿回錢包。不過，香港的樓宇及食物都很昂貴，食物的費用比在巴基斯坦都貴很多！」

Zainab

10歲，居住於大窩口

「我喜歡香港的美食，例如：雞蛋仔、魚蛋等，不喜歡香港的地方是香港太多車，放學回家的途中常常都會塞車，空氣污染也很嚴重。」



Zainab眼中的香港——中環摩天輪

Sidra Bibi

13歲，居住於筲箕灣

「我喜歡香港的沙灘及食物，沙灘很清潔，食物也讓我感到放心。我希望香港可以提供更多給子女孩子的設施，尤其是游泳池。我們從來都未去過香港的游泳池，因為我不可以穿泳衣和男孩子一同游泳，但我們都很想去游泳池，就好像其他香港女孩子一樣。」

服務少數族裔機構簡介

機構名稱	循道衛理亞斯理社會服務處 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 油尖旺家庭成長軒	循道衛理中心 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
服務區域	葵青區	油麻地、旺角、佐敦及 尖沙咀區	港島東區
服務對象	6-18歲非華裔學生及其家長	區內之少數族裔人士及其家庭	6-14歲非華裔學生及其家長
服務內容	「童一天空下」少數族裔學童支援計劃2016-2017，活動包括：中文功課支援班、共融活動、文化服務及導賞團、家長電腦班等，以促進少數族裔學童融入本地生活。以上活動由葵青民政事務處資助。	1. 兒童成長發展服務及家庭教育工作： 健康檢測、成長訓練活動、故事劇場、語言訓練、親子平衡小組、親職管教訓練活動等，為少數族裔兒童及其家庭融入本地生活打下基礎。 2. 青年發展及就業培訓： 僱員再培訓課程及就業支援服務，提昇少數族裔畢業學員的資歷認可並能持續在港就業。	功課輔導、推廣手繪文化 Henna Beauty Team、動員華裔人士參與的師友計劃、義工服務、共融活動、興趣課程及家長活動等，為非華裔人士提供適切支援，協助他們融入本地生活。



西式助理廚師基礎證書課程（英語授課），由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油尖旺家庭成長軒舉辦



戶外活動，由循道衛理中心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舉辦



Henna 攤位活動，由循道衛理中心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舉辦

獻禮文

宣教牧養委員會屬下
聖樂事工執行委員會



特
稿
速
遞

獻祭給上帝及供應事奉者的事情，自《舊約》年代已成定規。以色列所獻的五祭之中，「素祭」、「平安祭」、「贖罪祭」及「贖愆祭」的肉要歸祭司所吃，「燔祭」祭牲的皮也歸祭司所有，而以色列所有出產的十分之一則會作為利未人全職事奉的生活津貼（參民十八：21）。

教會承襲奉獻的傳統，並稱奉獻的部分為 Offertory，也就是「獻奉」之意。它本來設於聖餐第一部分，人們將田地所出的最美好土產（麥餅與酒）奉獻給上帝，上帝則將最寶貴的禮物（耶穌基督的聖體、寶血）賜予我們。但就我們今天身處城市的教會而言，祭物已多數轉為以金錢取代。

因此，奉獻是崇拜中信徒回應最重要的一部分。現今崇拜裏每一個信徒在聆聽講道後，就會透過這程序回應上帝恩典。在教會的傳統，奉獻可以分開為數個禮序，包括唱頌奉獻詩、收集奉獻、樂器／詩班獻奏或獻唱、為教會收集常規獻金、為貧窮者收集的獻金（慈惠奉獻）及我們現在所要介紹的《獻禮文》。

《獻禮文》的文字來自歷代志上廿九章十四節下，「因為萬物都從你而來，我們把從你的手得來的獻給你。」這是大衛籌備物資建聖殿時，在全會眾眼前讚美耶和華的話。這次奉獻是整個以色列民族齊心「樂意」奉獻的表現，當時正萬眾一心，共同籌備聖殿（參歷上廿九：16）。同樣，在歷世歷代教會之中，信徒都深信自己「是客旅，是寄居的」（歷上廿九：15），因此我們能夠將上帝所賜一切獻給上帝，實在是一種「榮幸」。

「因為萬物都從你而來，我們把從你的手得來的獻給你。」（For all things come of thee: and of thine own hand we have given thee, 出自英王欽定本）音樂上，以下會列出三不同版本的曲調，而現今崇拜中最常唱頌的曲調是按照據說由貝多芬所改編的曲調，亦即《普天頌讚》的版本。



到此欣賞由Sing友營2016營友錄製的《獻禮文》

「敬拜的教會」（The Worshiping Church）詩集版本，由John F. Wilson譜曲：



《聯合衛理公會聖詩集》(United Methodist Hymnal) 版本：



《普天頌讚》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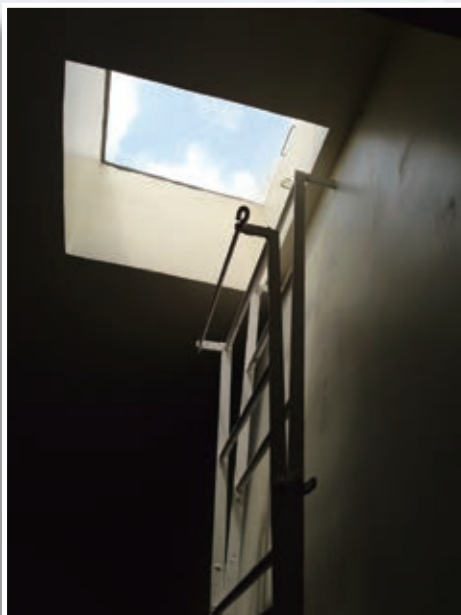


《普天頌讚》版本配以四部和聲，唱頌時以吟誦方式，利用音樂配合文字分句而唱出。如此，音樂較貼近實際說話時的分句，讓會眾更能注意歌詞，音樂則為文字提供音調，而詩班或會眾亦可選擇加入四部和聲。

現今藉着此《獻禮文》，詩班及會眾能一同唱頌，引導會眾一同回應上帝，並再次肯定「萬物都是從主而來，我們把從主而來的獻給主。」當我們認真去思考奉獻的意義時，《獻禮文》告訴我們，奉獻不只是為了應付人的要求，而是我們本來就不配奉獻，卻又有幸參與。將上帝賜予的獻給上帝，並有份在短暫人生中參與永恆的事工，這絕對是莫大的福氣。



屬靈的旅途



安靜的操練就如「衛理園」的一扇窗，助我重新與主建立一份從未想像過的友誼和默契。

信主多年，也「熱心」事主多年，但與上帝的關係似近還是遠，偶有父親的形象，但更覺是上司、老闆或者判官；直至二〇一四年參與「在基督裏的良伴」課程，加上在內心深處一份不滿足的攪動，上帝邀請及陪伴我踏上一趟冒險之旅。

透過參與「衛理園」屬靈導引事工的默想營會，以及接受近兩年的個別靈修指導，上帝繼續開啓我屬靈的視野，帶領我進到靈命的更深之處。去年的四月，在一次三日兩夜的退修營之中，屬靈導師柯姑娘邀請我以繪畫的方式來禱告、默想；從那時候，我重新開始觸碰自己內心的渴望，包括：我是誰？我在這裏作甚麼？我究竟要得着甚麼？

經過了一段摸索的日子，我離開了服侍長達十八年的群體，迎向一條未知的路；透過屬靈導師的陪伴、聆聽、引導，經歷了很多的拆毀、醫治和更新，上帝不再是我的老闆，更是密友和情人。我看見過往服侍的經驗若能夠結合屬靈的導引，可以幫助信徒及群體與主建立更深的關係，更能夠帶着愛和健康的心靈去服侍上帝，因此，我決定在這方面接受更多的裝備。

柯姑娘曾對我說，接受屬靈的指導就好比飲中藥，我很認同；過去的兩年，透過「中藥」的治療，叫我變得更健康、更強壯，更有力量活出上帝所造的真我。在這個追求多、快、好、省的世代，屬靈的導引幫助我們回到生命的原點，與愛和呼召我們的上主相遇，就如以馬忤斯路上的兩個門徒，在失望與受傷中重新被建立，被燃點，重新出發，被主差遣！



譚嘉茵
香港堂

「衛理園」屬靈導引事工 退修者感言



—— 〇一六年初，我感到自己很想在天父裡安靜一點，不想再像過去一年那樣忙碌的參與課程／聚會／看書／禱告。我相約一位姐妹去體驗衛理園退修和屬靈導引事工。

面見屬靈導師時，她引導我們談談當天內心的渴望、留意呼吸、以天氣來形容內心的感覺，給我們時間獨處去誦讀和靜寫經文和圍繞一個主題禱告。往後在我參與屬靈導引的個人退修中，我體驗到屬靈導師不只是一個導引者，同時也是一位願意聆聽的同行者。她除了會建議禱告／默想／靜寫／繪畫的主題／經文或退修的方向（如在大自然中看看有甚麼吸引你或單純地休息），也會在聆聽的時候邀請你細味／停留在某個感覺或感應耶穌的回應，從而幫助你去經歷天父和與祂相遇相交。

二〇一六年一月那天禱告的主題，是要回顧過去一年被愛的經驗。一開始我並不太能進入，但在聖靈一步一步的引領下，憶起二〇一五年十月我的內在小孩與耶穌之間的一些經歷，然後依着耶穌尋找失羊的故事畫畫，邊畫邊向天父說出當刻的心情：「我好開心呀，我終於有朋友（耶穌）！但我從來無問過祢有甚麼感想。耶穌，祢有甚麼感想呢？」

當我的內在小孩在問這問題時，只是隨心隨意，但想不到那時我竟然在靈裏得到很清晰的回應：「我終於尋回你，好好享受與我的同在，我會醫治你的。」我的內在小孩即時受觸動崩哭，哭了約二十分鐘後才能停止。那天我深深感受到天父同在的力量，並且體驗到祂很明白也願意滿足我被醫治的渴想。

經過一些轉折和掙扎，我終於回應屬靈導師的建議，在四月約見首次的個人退修，並自此成為我靈修生活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在退修的歷程中，天父讓我經歷和感受祂不同的面貌——無條件的愛（包容和接納）、大能、聖潔、帶領，以及祂給我數之不盡的恩典——揭示、釋放、醫治、轉化和安息等，且每次退修的經歷都是嶄新而又有連帶性的。我發現只要我願意，天父都會帶領我進入自己不同的內心世界（不論多軟弱多黑暗）和生命中需要被醫治安慰的地方。我相信若你願意，你也能享受這個認識自我，與天父相知相遇相交的奇妙恩典旅程。

胡小蝶
安素堂



「一面聽，一面問」

為幫助本會同工及會友認識同性戀此信仰課題之複雜性、爭議性並所涉及之不同觀點和角度，本會牧師部屬下之「性、婚姻與家庭專責小組」及社會服務部屬下之「社會事務關注小組」於二〇一六至二〇一七年合辦七次講座，邀請同工同道及會友進入一段理性、持平的信仰學習旅程。

第三次講座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日（禮拜六）下午二時三十分在香港堂舉行。主持人林津牧師帶領會眾唱詩後，鼓勵弟兄姊妹繼續以「一面聽，一面問」的開放態度來學習和關心「反性傾向歧視立法」及「同性婚姻立法」等問題，並且要以上帝的話語作為我們實踐信仰的根基。林牧師隨後介紹兩位講者，分別是立法會議員涂謹申先生及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首席講師暨臨床法律教育課程總監張達明先生。

涂謹申議員首先透過多個問題，了解在場人士在不同情況下對同性戀的接受程度。現場所見，大部分參加者均認為如有便利店店員因僱客是同性戀者而拒絕售賣汽水，有關行為並不正確。惟當問及是否需要立法處罰該店員，贊成的人數明顯減少。另外，對於業主拒絕分租房間或出租樓房予同性戀者，及蛋糕店店主因個人信仰而拒絕為同性戀人訂造結婚蛋糕等行為是否正確，參加者的看法並不一致。由此可見，我們在不同文化、習俗等因素影響下，於不同情況對同性戀的接受程度亦有差異。

涂議員表示，根據平機會在二〇一六年一月發表的《立法禁止性傾向、性別認同及雙性人身分歧視的研究》結果，約有55%受訪者贊成反性傾向歧視條例立法，支持率是十年前的兩倍。另外，分別有約90%及50%的十八至廿四歲受訪年青人及有宗教信仰的受訪者表示贊成立法，可見支持立法的人數（特別是年輕一代）有上升趨勢。一般而言，歧視即是「差別對待」，惟不同人士對歧視定義的詮釋或有不同。如落實立法，政府將就歧視訂立統一標準，除受豁免的職業、服務及團體外，其他所有違法行為均要接受處罰，不單只代表我們的個人價值將受限制，還會影響我們的實際生活（如：就業、升職等）及行為，甚或帶來其他反效果，故世界各地均就是否立法產生激烈爭議。現時就反性傾向歧視條例立法乃全球趨勢，歐美國家普遍認為禁止同性婚姻乃違反人權。香港現時雖未曾落實有關立法，惟亦有討論相關問題的實際需要，如：私營骨灰龕條例（即如有私營骨灰龕場倒閉或被釘牌，在沒有其他親屬認領死者骨灰的情況下，其同性配偶是否有權領取其骨灰？）至於本港何時需要立法及立法應包括哪些範疇，「消取歧視性小眾諮詢小組」已完成相關諮詢及研究，並建議再作進一步研究。他相信現屆政府並沒有足夠時間處理有關立法問題，來屆政府及眾議員的取向現時亦難以確定。

講座的第二位講者為張達明先生。張先生

同性戀講座系列

第三講「立法的爭議」摘要

同性戀講座系列籌備小組供稿

表示，其因參與「愛滋病顧問局」、「性別承認跨部門工作小組」及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轄下之「性罪行檢討委員會」等公職，而有機會接觸不同「同運」團體及服務同志之團體。

立法後個人的道德選擇將受影響？張先生表示，我們對是否立法的取態往往受個人經驗及所身處的環境所影響，未必單純因為是否有宗教信仰而傾向支持立法抑或不立法。現時全球普遍趨向支持「同運」訴求，其中一個主要原因，是因為歐美多國均曾出現同性戀者遭受嚴重歧視的個案，同性戀者因歧視而陷入痛苦、被嘲笑、甚至被殺，所以容易引起社會迴響，支持「同運」爭取平權以保護這群性小眾。聖經指出同性戀是罪，但同時亦教導我們要愛罪人，包括同性戀者，所以信徒應反省有否身體力行將聖經教導實踐出來，以行動接納同性戀者。信徒亦應反省，到底他是以同一標準抑或是雙重標準對待同性戀者及其他犯罪的人（如：包二奶）。很多國家基於尊重宗教信仰自由，立法時均提出宗教豁免，但在法律實踐上仍會出現衝突。如出現衝突，法庭將審視被告被視作歧視的行為是否涉及其宗教信仰的核心價值，若涉及的歧視行為只是少數信徒所持的宗教觀，則不能享有宗教豁免。

立法的利與弊？張先生表示，立法的好處是有法可依，為受到不合理歧視的同性戀者提供申訴途徑；惟亦有可能帶來非計劃中的結果（unintended consequence）。他認為正正因為

社會上存在爭議聲音，政府更不應逃避是否立法此問題，而應開展諮詢工作，多討論及聆聽雙方的意見；但同時，張先生亦不希望大眾將立法問題過份簡單化。他相信社會上大多數人均認為不應該歧視同性戀者，但不歧視亦不等如認同必須要立法。從法律觀點去看，反歧視法與其他法例的性質並不相同。即使現在未有反性傾向歧視法，基於人權法及政府政策，所有公營機構均不得歧視同性戀者。現有的歧視法（包括：性別歧視、家庭崗位歧視、殘疾歧視及種族歧視）的框架大致相同，均是就僱傭、服務提供、處所（premises）、教育等範疇訂立規範，規定在這些範疇內即使是個人或私營機構亦不可對受保護群組有差別對待。簡單舉例，若沒有反歧視法例，一個私人僱主或服務提供者可以有絕對自由考慮不同的因素以決定是否聘請一名員工或提供服務予某人，而反歧視法的功能便是透過強制的法律使他不能將受該法例保護的權利作為考慮因素，並要給予對方完全相同的對待。故此，反歧視法的性質及目的不單是要讓受保護的群組免受普遍歧視，更是要強制社會上每一個人（除少數豁免外）都給予該群組完全相同的對待，藉此擁抱及推動一種社會價值觀，讓大眾接受反歧視法所保護的權利是對社會有正面作用。若有僱主堅持自己的思想或道德觀而不願意聘請受保護群組的人，反歧視法便要強制他不能因這些個人觀念而不聘請該人。



本港是否需要就反性傾向歧視立法？張先生認為，在公眾領域方面，社會上非基督徒的人數遠較基督徒多，故亦不能隨便將宗教價值觀套用在整個社會上而反對立法。但另一方面，不應該歧視同性戀者亦不等如必須要立法，因為制訂反歧視法與保障一個人的思想及信仰自由和社會上的多元文化及價值觀存在着一定張力。當然，這並不表示我們不應該制訂任何反歧視法，關鍵在於是否有其必要性。故此，政府應先進行客觀調查，以了解現時本港同性戀者的處境，是否除立法之外，便無其他方法可以幫助他們。現時多個美加國家已出現扼殺學者提出反對同性戀觀點的自由，他不希望相同情況會在香港出現，希望本港的學術自由能夠繼續百花齊放。如立法後社會上只可以有支持同性戀的聲音，而不容許表達其他觀點，他個人便對立法有所保留，不希望多元社會受到衝擊。另外，有人認為立法能使同性戀者在僱傭方面得到公平對待，但他相信隨着教育的發展，思想的開放及各大企業推動反歧視政策等，即使不立法，可能大部分僱主也會因應申請人的能力而決定是否聘請，而非考慮其性傾向。亦有人認為，在本港因政見不同而在工作上受歧視的情況，遠較其他範疇嚴重，故就反政見歧視立法的需要似乎更大。

「同性婚姻合法化」與「同性伴侶」的分別？張先生表示，如某一國家有意為同性戀人提供法律上的認可，可有兩個選擇，一是「同性伴侶」（civil union），另一是「同性婚姻」（same sex marriage），兩者所享有之權利分別不大。從多國的「同運」發展進程來看，「同性伴侶」多是通往「同性婚姻」的一個過渡階段，即同性婚姻合法化往往先由接納同性戀非刑事化開始，繼而成立反歧視法及允許同性伴侶，最後便是同性婚姻合法化。惟在公眾討論層面上，很難單以此滑波理論去否決改革，否則會被批評為杞人憂天。至於同性婚姻會否引致婚姻制度瓦解及崩潰？他認為即使沒有同性婚姻，現時異性婚姻制度亦因為同居及離婚的普遍而面對瓦解危機，大家應着眼於重建現代人在婚姻之中要有委身及忠誠的觀念，建構美滿婚姻。

最後，張先生認為我們的信仰並不是律法主義，聖經雖指出同性戀是罪，但耶穌基督仍願意走進罪人當中，向他們表達接納及關心，而不是與他們劃清界線，所以，即使我們與同性戀者有着不同的價值觀，彼此仍可成為朋友，應關心他們的需要及所面對的困境。





主持人林津牧師鼓勵弟兄姊妹繼續以「一面聽，一面問」的開放態度來學習和關心「反性傾向歧視立法」及「同性婚姻立法」等問題。

第一位講者為立法會議員
涂謹申先生



第二位講者為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首席講師暨
臨床法律教育課程總監張達明先生



第四屆監獄義工訓練班

日期：2017年5月24、31、6月7及14日（禮拜三，共四堂）

時間：下午7時30分至9時30分

地點：本會安素堂副堂（九龍窩打老道54號）

對象：本會21歲或以上，有意進深認識監獄事工，並獲宣教同工推薦之弟兄姊妹

內容：

日期	內容	講員
24/5	a. 循道衛理會監獄探訪的歷史：會祖約翰衛斯理與監獄探訪 b. 見證分享	林崇智牧師及 本會義工
31/5	a. 院內及院外事工介紹 b. 義工守則及須知 c. 見證分享	香港基督教 更新會同工
7/6	a. 青少年、女性及宿舍事工及跟進 b. 探訪義工對所員的衝擊及影響	
14/6	a. 培靈信息 b. 探討個人是否適合參與監獄探訪服侍	余恩明牧師

費用：每位50元

截止報名：2017年5月15日（禮拜一）

備註：出席三堂或以上之參加者可獲本會頒發之證書一張

請於本會網站www.methodist.org.hk/news/activities/下載報名表

查詢請致電25280186聯絡總議辦事處會
許曼芝女士或李栢怡女士

Sing友營2017 火炎焱燚

主題：「火炎焱燚」（音：火炎焰翼），意指火勢越趨猛烈，喻意生命再次被聖靈如火挑旺，不住燃燒，並立志致力以音樂傳揚上主福音。

日期：2017年8月17至20日（禮拜四至日）

營前聚會：2017年8月13日（主日）下午3時正在本會九龍堂

地點：衛理園（新界大嶼山銀礦灣東灣頭路27號）

費用：每位港幣\$650或二人同行價每位\$550（其中一人必為首次參加者）

內容：合唱訓練、音樂靈修、遊戲及音樂工作坊等

對象：12至22歲喜歡唱歌的你！【所有參加者必須先通過面試甄選】

名額：37位

面試日期：7月2日及9日（主日）下午3至6時在本會香港堂

截止報名：2017年6月19日（禮拜一）

請於本會網站www.methodist.org.hk/news/activities/下載報名表
查詢請致電25280186聯絡總議辦事處許曼芝女士或李栢怡女士

8月20日（主日）下午4時正在本會香港堂舉行之「感恩讚美會」，
將由Sing友營參加者獻唱，歡迎任何人士出席！